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31日在武汉以现场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 本次大会应到代表233人, 实到代表208人, 请假25人。大会选举宋望明同志、李庚同志、邹伟同志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以上人员任职期限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附件: 宋望明同志、李庚同志、邹伟同志简历

特此公告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日

附件：

简 历

宋望明，男，1967 年出生，民盟盟员，学士。现任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工会副主席；兼任长江成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湖北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北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董事，中国证券业协会第六届理事会理事、中国证券业协会区域性股权市场委员会委员、湖北省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副会长、湖北省创业投资同业公会监事长。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孝感分行科员、孝感城东支行副行长，三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孝感营业部总经理助理、深圳营业部副总经理、孝感营业部总经理，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武汉彭刘杨路营业部总经理、武汉武珞路营业部总经理、深圳南方片区负责人、深圳深南中路营业部总经理、深圳燕南路营业部总经理、深圳代表处主管、经纪业务总部副主管，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管理总部副总经理、公司客户部筹备组负责人、场外市场部总经理、新三板业务总部总经理、新三板业务总监、总裁助理。

宋望明同志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长江证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庚，男，1981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现任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互联网金融总部总经理、金融产品中心总经理。曾任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珞路营业部交易助理、行政助理，办公室秘书，营销管理总部营销策划岗，零售客户总部渠道业务部主管，孝感营业部总经理，互联网金融总部副总经理。

李庚同志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长江证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邹伟，男，1984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现任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公司内核负责人。曾任长江证券经纪业务总部渠道业务管理岗，风险管理部市场风险管理岗、副总经理。

邹伟同志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

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长江证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交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